

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常泰高铁中央车站、牛塘安置地块房屋搬迁补偿安置项目财务
决算审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WKCZ202409068)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常州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常泰高铁中央车站、牛塘安置地块房屋搬迁补偿安置项目财务
决算审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27.9647万元,
招标人为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1采购内容: 本项目为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常泰高铁中央车站、牛塘安置地
块房屋搬迁补偿安置项目财务决算审计项目, 主要包含常泰高铁中央车站、牛塘安置地块房
屋搬迁补偿安置项目财务决算审计服务采购。 1.2本项目含税总预算279647.00人民币(含
税)。 1.3项目地点: 常州市。 1.4合同履行期限: 在甲方资料提供齐全后90日内, 出具征
地搬迁财务决算审计报告。 1.5质量等级要求: 符合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省市相关
要求, 资料要数出有据, 有迹可循, 确保成果合理性、真实可靠。 1.6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中标后投标人不得转包分包。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常泰高铁中央车站、牛塘安置地块房屋搬迁补偿安置项目财务决
算审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常泰高铁中央车站、牛塘安置地块房屋搬迁补偿安置项目财务决
算审计项目:

2.1.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组
织, 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须提供加
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如供应商为分所机构, 另外还须提供总
所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委托书。)

2.2 投标人须能够开具满足招标人需要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须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2.3 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未被纳入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提
供“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信息的截图打印件;(查询网址: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须提供相关网站查询截图证明加盖
公章)

2.4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责令停业的;
- (3) 被暂停或者取消响应资格的;
- (4) 财产被接管或者冻结的;
-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 (6) 在与招标人合作过程中出现过重大问题且尚未妥善解决的
- (7)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在招标人服务过程中出现过安全事故或重大质量问题, 至今尚未妥善解决的;
- (8) 公司或企业的股东或法定代表人有招标人中层及以上干部或其近亲属(含退休、离职不满三年的);
- (9) 投标人在最近五年内参与的采购活动中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 (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分包或者未划分分包的同一项目。(须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2.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可转包、分包。(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2.7供应商具有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8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并提供本单位近三个月为其办理的养老保险证明, 证明以投标人当地保险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为准且提供查询截图, 否则不得分。)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09-25 08:30到2024-09-29 17:00

获取方式: 4.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2024年 9 月 25 日 8 时 30 分至2024年 9 月 29 日 17时 00 分。(北京时间) 4.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到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0kGKXgaNjkkq-qgm8abfyQ?pwd=1234>, 提取码:1234, 下载《报名材料》, 填写相关信息后打印、盖公章并扫描, 将(1、所有资料盖章合成一个PDF扫描件2、报名单位财务信息的word版本)发送至联系人邮箱

(18151735097@189.cn) 中, 发送成功后务必电话联系(联系人: 丁工, 电话: 18151735097) 确认邮件收取成功。代理机构确认报名材料内容齐全后, 向报名单位邮件发送招标文件。注: 以上报名材料需加盖公章的文件, 不能以“业务章”、“专用章”等代替; 如确需要替代的, 应提供公章对“业务章”、“专用章”的授权说明, 授权格式自拟。

4.3招标文件售价 500 元, 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 售后不退。招标文件费用交纳采用银行电汇、网上银行汇款方式, 账户名称与报名单位名称一致。 汇款信息如下: 开户名: 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三山街支行 账 号: 9558 8543 0100 2835 087 汇款事由: 常州搬迁决算审计标书费 投标人因未按本公告要求, 而导致投标失败的, 本项费用不予退还。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0-22 14: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0-22 14:00

开标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步步高商业广场2号楼26楼开标室

七、其他

本招标项目为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常泰高铁中央车站、牛塘安置地块房屋搬迁补偿安置项目财务决算审计项目，招标编号：ZWK CZ202409068，招标人为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项目资金由招标人自筹，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可前来投标。

1. 项目概况与服务内容

1.1 采购内容：本项目为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常泰高铁中央车站、牛塘安置地块房屋搬迁补偿安置项目财务决算审计项目，主要包含常泰高铁中央车站、牛塘安置地块房屋搬迁补偿安置项目财务决算审计服务采购。

1.2 本项目含税总预算279647.00人民币（含税）。本项目设置最高总价限价和含税单价最高限价：最高总价限价为279647.00元人民币（含税），含税单价最高限价详见报价明细表。投标人含税总价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1.3 项目地点：常州市。

1.4 合同履行期限：在甲方资料提供齐全后90日内，出具征地搬迁财务决算审计报告。

1.5 质量等级要求：符合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省市相关要求，资料要数出有据，有迹可循，确保成果合理性、真实可靠。

1.6 本项目不划分标包，中标后投标人不得转包分包。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须提供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供应商为分所机构，另外还须提供总所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委托书。）

2.2 投标人须能够开具满足招标人需要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须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2.3 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未被纳入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信息的截屏打印件；（查询网址：<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须提供相关网站查询截图证明加盖公章）

2.4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被责令停业的；
- （3）被暂停或者取消响应资格的；
- （4）财产被接管或者冻结的；

-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 (6) 在与招标人合作过程中出现过重大问题且尚未妥善解决的
- (7)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在招标人服务过程中出现过安全事故或重大质量问题，至今尚未妥善解决的；
- (8) 公司或企业的股东或法定代表人有招标人中层及以上干部或其近亲属(含退休、离职不满三年的)；
- (9) 投标人在最近五年内参与的采购活动中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 (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分包或者未划分分包的同一项目。（须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2.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可转包、分包。（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2.7供应商具有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8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本单位近三个月为其办理的养老保险证明，证明以投标人当地保险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为准且提供查询截图，否则不得分。）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9月25日8时30分至2024年9月29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

4.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到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0kGKXgaNjkkq-qgm8abfyQ?pwd=1234>，提取码:1234，下载《报名材料》，填写相关信息后打印、盖公章并扫描，将（1、所有资料盖章合成一个PDF扫描件2、报名单位财务信息的word版本）发送至联系人邮箱（18151735097@189.cn）中，发送成功后务必电话联系（联系人：丁工，电话：18151735097）确认邮件收取成功。代理机构确认报名材料内容齐全后，向报名单位邮件发送招标文件。

注：以上报名材料需加盖公章的文件，不能以“业务章”、“专用章”等代替；如确需要替代的，应提供公章对“业务章”、“专用章”的授权说明，授权格式自拟。

4.3招标文件售价 500 元,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售后不退。招标文件费用交纳采用银行电汇、网上银行汇款方式，账户名称与报名单位名称一致。

汇款信息如下：

开户名：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三山街支行

账 号：9558 8543 0100 2835 087

汇款事由：常州搬迁决算审计标书费

投标人因未按本公告要求，而导致投标失败的，本项费用不予退还。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纸质投标文件的递交：递交纸质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为：2024年10月22日14时00分，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步步高商业广场2号楼26楼开标室。

5.2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准时参加。

5.3出现以下情形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 (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 (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江苏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jszbtb.com/#/bulletin>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5. 联系方式

招标人：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禾香路123号

联系人：徐先生

电话：0519-81090019

代理机构：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68号4栋B座10楼

联系人：丁工

电话：18151735097

电子邮件：18151735097@189.cn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三山街支行

账号：9558854301002835087

代理机构：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4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禾香路123号
联 系 人：	徐先生
电 话：	0519-81090019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68号4幢10层

联系人：丁工

电话：18151735097

电子邮件：18151735097@189.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丁淑文（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